

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1、立项背景

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和县委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,为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,促进政府采购工作正常开展,实施运营经费项目。

2、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

项目内容:负责全县政府采购,国家限额以下、不进入市级平台且需要招标的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组织实施,保障交易平台正常运行。

实施情况:本项目经费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,科学规范项目资金分配,资金投入合理,及时到位。

3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

县财政预算安排运营经费、驻村干部补助经费 26.69 万元,我单位根据工作任务,制定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,并合理安排使用财政资金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。

1、总体目标

(1) 负责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、设施和服务;

- (2)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、管理和维护；
- (3)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的收集、存储和发布等工作；
- (4) 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2、阶段性目标

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，合理安排使用财政资金，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、绩效评价目的

通过对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，进一步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，评价其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规范性和资金使用成效，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2、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。

县交易中心纳入 2023 年绩效自评项目为运营经费、驻村干部补助经费，项目预算资金为 26.69 万元。

(二)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1、绩效评价原则

(1) 科学公正。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进行客观、公正地反映。

(2) 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基础上开展。

(3) 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2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

具体详见附件：2023 年度财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3、评价方法

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，其中：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、效益指标分值 40 分、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。

4、评价标准

计划标准、行业标准，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、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。

2、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。

3、收集相关资料，分析资料、汇总评价数据。

4、填写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，撰写绩效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（附相关评分表）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该项目符合相关政策，有绩效目标，且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，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。预算编制科学，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，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该项目会计核算真实、准确和规范。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。严格按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执行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该项目计划保障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已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通过运营经费、驻村干部补助经费项目的实施，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，提高了工作科学化水平，提升了工作质量和效率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按照绩效管理要求，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，并依此开展相关工作。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不够完善，评价内容不够全面。绩效评价是一项长期性工作，专业性强，工作量大，要进一步加强政策、业务培训，切实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效率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无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